2021年度 益阳市生态环境局安化分局部门预算

目 录

第一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说明

- 一、部门基本概况
 - (一) 职能职责
 - (二) 机构设置
- 二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- 三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
- (一) 收入预算
- (二) 支出预算
- 四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
 - (一) 基本支出
- (二) 项目支出
- 五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
- 六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- (一) 机关运行经费
- (二) "三公"经费预算
- (三)一般性支出情况
- (四)政府采购情况
- (五)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
- (六)部门整体支出、单位项目支出、重点(专项)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
 - 七、名词解释

第二部分2021年部门预算表

- 1、2021年部门收支总表
- 2、2021年部门收入总表
- 3、2021年部门支出总表(按部门经济科目)

- 4、2021年部门支出总表(按政府经济科目)
- 5、2021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总表
- 6、2021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
- 7、2021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(纵向)
- 8、2021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(横向)
- 9、2021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(按部门经济科目)
- 10、2021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(按政府经济科目
- 11、2021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
- 12、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
- 13、2021年部门单位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
- 14、2021年部门专项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

注: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,空表表示本部门无相关收支情况。

第一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说明

一、部门基本概况

)

(一) 职能职责

- 1、贯彻执行环境保护方针、政策和法律、法规,拟订全 县环境保护总体规划、重点区域和流域污染防治规划、饮用水 水源地环境保护规划并组织实施;组织实施环境友好型社会建 设目标,参与制定全县主体功能区规划。
- 2、负责重大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。牵头协调 重大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,指导协调全县 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、预警工作,协调解决全县环境污染纠纷 ,统筹协调全县重点流域、区域污染防治工作,依法负责排污 费的征收。
- 3、负责全县减排目标的落实。组织实施全县主要污染物 排放总量控制。督查、督办、核查全县污染物减排任务完成情

- 况,实施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、总量减排考核。负责主要污染的排污权有偿使用费的征收和交易。负责排污许可证发放。
- 4、承担从源头上预防、控制环境污染和环境破坏的职责。负责对县级重大经济和技术政策、发展规划以及重大经济开发计划实施环境影响评价,按规定审核、审批、呈报全县开发建设区域、规划、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。参与指导和推动全县循环经济与环保产业发展,参与应对所候变化工作。
- 5、负责全县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。负责全县大气、 水体、土壤、噪声、光、恶臭、固体废物、化学品、机动车废 气排放等污染防治管理,负责污染源的限期治理工作,转移危 险废物审批和监督管理。合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 环境保护工作,组织指导全县城镇和农村的环境综合整治工作
- 6、指导、协调、监督全县生态保护工作。拟订全县生态保护规划,规定生态保护红线,组织评估生态环境质量状况,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、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;指导、协调、监督各种类型自然保护区、风景名胜区、森林公园等的环境保护工作;人同有关部门监督和协调野生动植物保护、湿地环境保护;荒漠化防治理工作;监督指导农村生态环境保护,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全县生态示范区建设和生态农业建设。
- 7、负责全县环境监测和信息发布工作。组织实施环境质量监测和污染源监督性监测,组织对全县环境质量状况进行调查评估、预测预警。
- 8、负责全县环境监测和信息发布工作。组织实施环境质量监测和污染源监督性监测,组织对全县环境质量状况进行调查评估、预测预警。
- 9、开展环境保护技术工作,组织开展环境保护科技工程 示范,推动环境技术管理体系建设,推广环境保护科技成果, 开展环境保护交流与合作。

- 10、组织、指导全县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工作,开展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的有关宣传教育工作,推动公众和社会组织参与环境保护。组织设施和管理全县环境保护工作信息网。
 - 11、承办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(二) 机构设置

本部门共有编制人数72人,实有人数73人,内设股室12个(含1个副科单位),分别为:办公室、综合协调股、法规与宣传教育股、人事股、财务股、土壤环境股、自然生态保护股、]水生态环境股、大气环境股、环境影响评价与排放管理股、安化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、益阳市安化生态环境监测站。

二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,纳入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: 1、益阳市生态环境局安化分局部门本级;2、益阳市安化生态 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;3、益阳市安化生态环境监测站

三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

- (一)收入预算:包括公共财政预算拨款、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、政府性基金等财政拨款收入,以及经营收入、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。2021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,103.42万元,其中,公共财政预算拨款1,070.95万元,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32.47万元;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,财政专户拨款0万元;未纳入财政专户的自有资金0万元,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,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,上年结转0万元。收入较去年减少616.17万元,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减少。
- (二)**支出预算**: 2021年本部门支出预算1,103.42万元, 其中: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2.17万元,卫生健康支出56.59万元,节能环保支出903.03万元,住房保障支出61.63万元。支出较去年减少616.17万元,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减少。

四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

2021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1,103.42万元,其中: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2.17万元,占7.45%;卫生健康支出56.59万元,占5.13%;节能环保支出903.03万元,占81.84%;住房保障支出61.63万元,占5.59%。具体安排情况如下:

- (一)**基本支出**: 2021年本部门基本支出预算数925.67 万元,主要是为保障部门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,包括用于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、印刷费、水电费、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。
- (二)项目支出: 2021年本部门项目支出预算数177.75 万元,主要是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 发生的支出,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、专项业务费、基本建设 支出等,其中: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177.75万元,主要 用于办公费、宣传费、差旅费、伙食补助等方面。

五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

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。

六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- (一) **机关运行经费:** 益阳市生态环境局安化分局为非 参公事业单位和非行政单位,未纳入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, 故无机关运行经费。
- (二) "三公"经费预算: 2021年本部门"三公"经费预算数为28.5万元,其中,公务接待费28.5万元,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(其中,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,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),因公出国(境)费0万元。2021年"三公"经费预算较2020年减少1.5万元,主要是响应中央号召,厉行节约
- (三)一般性支出情况: 2021年本部门会议费预算0万元, 我单位本年度无会议费支出; 培训费预算0万元, 我单位本年度无培训费支出; 拟举办0场节庆、晚会、论坛、赛事等活动, 经费预算0万元, 无相关活动计划。

- (四)政府采购情况: 2021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,其中,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;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;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。
- (五)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:截至202 0年12月底,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1辆,其中,机要通信用车0辆,应急保障用车0辆,执法执勤用车0辆,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,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;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,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。2021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0辆,其中,机要通信用车0辆,应急保障用车0辆,执法执勤用车0辆,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,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;新增配备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,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。

(六)部门整体支出、单位项目支出、重点(专项)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

本部门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,其中:纳入2021年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1,103.42万元,基本支出925. 67万元,单位项目支出177.75万元。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。

七、名词解释

1、一般公共预算:

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,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、推动经济社会发展、维护国家安全、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即通常所指的"财政收入",按照2015年1月1日起施行的新《预算法》,改称"一般公共预算收入"。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地方收入、上划中央收入、上划省级收入三部分构成。

2、政府性基金预算:

是对依照法律、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、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,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。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,按基金项目编制,做到以收定支。

- 3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:
- 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。应当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,不列赤字,并安排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。
 - 4、社会保险基金预算:
- 是对社会保险缴款、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,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。应当按照统筹层次和社会保险项目分别编制,做到收支平衡。
- 5、基本支出: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 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。
- 6、项目支出: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 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。
- 7、"三公"经费:纳入省(市/县)财政预算管理的"三公"经费,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(境)费。其中,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;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(含车辆购置税),以及燃料费、维修费、保险费等支出;因公出国(境)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(境)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培训费、公杂费等等支出。
- 8、机关运行经费: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(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)运行,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。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。

第二部分 2021年部门预算表

2021年部门预算公开表-益阳市生态环境局安化分局. x1s